**江 阴 市 政 府 采 购**

**公　开　招　标**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运维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JYZF2020G034

## 集中采购机构: 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二○年三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第2页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4页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5页

第四章　　项目要求和有关说明———————————————第15页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第25页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第28页

第七章　　合同条款（格式）————————————————第29页

第八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第32页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编号：JYZF2020G034

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受江阴市大数据中心的委托，就其运维管理服务外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运维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编号：JYZF2020G034

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3480000元（三年）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本项目为江阴市大数据中心的运维管理服务外包项目，主要包括江阴市电子政务专网（各镇、街道和各开发区接入点）服务支撑及维护、江阴市行政事业中心办公网络运维、江阴市政府大楼办公网络运维和政府机房核心设备维保等。服务期限：三年。

（详见招标文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http://www.creditchina.gov.cn)[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信息：**

1、供应商应在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供应商入库审核，入库方法参照《江阴市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供应商会员信息库办理指南》，在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jiangyin.gov.cn/ggzy/）“政府采购——＞通知公告”中查看。

疫情期间入库方法参照《关于疫情期间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诚信库及CA证书业务线上办理的通知》（http://www.jiangyin.gov.cn/doc/2020/02/10/835494.shtml）（咨询电话：0510-88027409）。

2、招标公告发布期间，招标文件在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jiangyin.gov.cn/ggzy/）“政府采购——＞供应商登录”内部会员页面采购公告附件中免费自行下载；

3、请及时关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中心网站“政府采购——＞更正澄清公告”是否有变更信息，我们将通过网站及时发布更正信息。

**五、投标文件接收信息：**

1、投标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0年4月3日 下午13:00起

2、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0年4月3日 下午13:30止

3、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江阴市长江路188号江阴市政务服务中心四楼第二开标室

**六、开标有关信息：**

1、开标时间：2020年4月3日 下午13:30起

2、开标地点：江阴市长江路188号江阴市政务服务中心四楼第二开标室

**七、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八、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510-88027618

传　　真：0510-88027621

联系地址：江阴市长江路188号江阴市政务服务中心六楼619室

**江阴市大数据中心**

联 系 人：钱先生

联系电话：0510-86862158

联系地址：江阴市文化中路269号

有关电子招投标流程的操作方法详见《江阴市政府采购电子招投标供应商操作手册》，在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jiangyin.gov.cn/ggzy/）“政府采购”栏目——＞“资料下载（供应商）”中下载查看。

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0年3月12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运维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编号：JYZF2020G034  采 购 人：江阴市大数据中心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 2 | 集中采购机构：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江阴市长江路188号江阴市政务服务中心619、621室 |
| 3 | 投标保证金金额：**叁万元**  户 名：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以网上银行、电子汇款转账方式将保证金从投标单位基本账户转到指定账户，采购中心不接受其他形式的保证金，逾期缴纳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均将被拒绝。 |
| 4 | 投标有效期：开标后60天 |
| 5 |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2020年4月3日 下午13:00 —— 13:30 止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江阴市长江路188号江阴市政务服务中心四楼第二开标室  截止期后的投标文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
| 6 | 开标时间：2020年4月3日 下午13:30起  地点：江阴市长江路188号江阴市政务服务中心四楼第二开标室 |
| 7 | 确定中标单位时间：评审结束后 |
| 8 | 投标文件正本份数：1份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4份 |
| 9 | **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  项目负责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510-88027618  传　　真：0510-88027621  联系地址：江阴市长江路188号江阴市政务服务中心六楼619室  **江阴市大数据中心**  联 系 人：钱先生  联系电话：0510-86862158  联系地址：江阴市文化中路269号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遵循原则：

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包括本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并在投标文件中充分反映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

2、招标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是指投标人的营业执照或相关部门的有效登记证明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3、投标人应在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jiangyin.gov.cn/ggzy/>会员系统中进行网上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对招标文件各项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4、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5、招标文件仅作为本次采购投标使用。

三、招标文件的解释：

1、投标单位如有需要对招标文件要求澄清的问题，均应在开标前十五日以书面形式提出（加盖公章），并送至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

2、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

四、招标文件的补充或修正：

1、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2、澄清或者修改在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下载澄清公告内容。因投标人未尽注意义务，未及时全面地关注澄清公告导致其提交的投标材料不符合招标文件及澄清与修改的内容要求，而造成的损失及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未中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布澄清公告；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五、投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文件由下列部分组成：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报价明细表；

（4）**\***项目服务方案；

（5）**\***商务、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6）**\***投标人综合实力；

（7）**\***资格证明文件：

**文件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复印件）

**文件2：**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投标人近5个月中任意1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两年中任意一个年度的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复印件）  
 **文件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提供投标人近5个月中任意1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提供投标人近5个月中任意1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文件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文件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文件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且亲自参与的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人必须提供本单位连续6个月（且至少包含近3个月中任意1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

**文件7：**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8）评分标准中对应的其它所需证明材料

（9）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①其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原件或公证件备查的实质性条款项目必须携带备查。

②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若遇年检、换证等未能提供的情况，则必须提供法定年检、换证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新成立的单位可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相关证明即可。提供以人事代理、控股子公司等代收代缴形式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属于无效证明文件。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遇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可不具备的，必须提供相关政策规定或相关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

六、投标文件的制作：

1、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

2、投标文件由投标单位按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须有法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方为有效，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

3、投标单位投标一律以人民币为投标结算货币,结算单位为“元”。

4、投标文件格式部分，应由投标单位按给定格式提供，不得更改。

5、投标文件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黑色墨水书写。

6、投标文件统一用A4纸，份数为正本一份，副本四份，须装订成册并加以密封，密封袋表面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名称和地址、“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的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投标单位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中心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中心将予以拒绝，并退回给投标人。

7、投标书不应有涂改、增删和潦草之处，如有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必须有法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的签章。

8、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加盖与投标人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签字须为全名，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9、投标的有效期为开标后60天。

10、投标费用自理。

11、投标人所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均按保密文件处理，不予退还。

七、无效投标文件的确认：

**（一）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期限、地点送达的；

7、投标文件内容未实质性响应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8、投标文件中同一方案有选择性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一个为准的；

9、不响应招标文件中的付款方式的；

10、未通过“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报名的；

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汇入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同一虚拟子账户的。

**（二）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投标单位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单位的投标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评审活动开始前投标单位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

3、投标单位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4、投标单位之间协商投标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5、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单位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6、投标单位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单位中标；

7、投标单位之间商定部分投标单位放弃投标或者放弃中标；

8、投标单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单位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单位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单位的其他串通行为；

9、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0、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1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八、开标、评标：

**（一）开标**

1、开标由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主持，并请投标人代表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记录各投标人《开标一览表》。

2、开标过程由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负责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3、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评标**

1、采购人和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依法组成资格审查小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实行回避制度。

3、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资格审查小组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单位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审查小组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http://www.creditchina.gov.cn)[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对投标单位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投标单位是否具备参加投标的资格。

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单位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4、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在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响应。所谓重大偏离是指：

（1）投标文件没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和加盖公章

（2）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的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3）投标文件严重背离招标文件中确定的技术功能要求

（4）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商务条件

（5）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6、投标文件的澄清：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比较和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0、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中心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中心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九、确定中标单位：

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确定第一中标候选单位。采购中心将评选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评标的未中标单位，并宣布中标单位。如有质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处理。

2、确定中标单位2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3、投标、评标及确定中标单位的整个过程均由相关部门进行现场监督。

4、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不负责向任何投标单位说明中标或不中标的原因。

十、质疑处理：

1、投标单位质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江苏省政府采购投标单位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处理。

2、投标单位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投标单位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投标单位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投标单位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投标单位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单位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单位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投标单位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投标单位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7）质疑函格式请到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jiangyi](http://www.jiangyin.gov.cn/ggzy/)[n.gov.cn/ggzy/](http://www.jiangyin.gov.cn/ggzy/)）网站的“政府采购——＞资料下载”中下载《质疑书格式》；

（8）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仅限于原件）采购中心有权不予受理。

4、投标单位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单位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单位。

5、潜在投标单位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时，以非书面形式、属于对采购文件解释澄清范围、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之外提交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6、投标单位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时，以非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评分细则及配分有异议、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之外提交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未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或在投标活动中本身权益未受到损害或从投标活动中受益的投标单位所提出的质疑也不予受理。

7、投标单位提出质疑的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中心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8、采购人及采购中心将在收到投标单位的有效书面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单位和其他有关投标单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十一、采购项目的废标：

在评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单位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注：如投标人只有两家的，采购人时间紧急，经评标委员会认证且出具了“投标单位资格条件和项目指标等没有歧视性和倾向性”意见的，报经财政部门批准同意，可转为其他采购方式采购。

竞争性谈判由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单位中，确定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单位为成交投标单位。评委会（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投标单位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投标单位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单位。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投标单位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十二、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叁万元**。

2、以网上银行、电子汇款转账方式将保证金从投标单位基本账户转到指定账户，采购中心不接受其他形式的保证金，逾期缴纳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均将被拒绝。

3、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保证金由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代管和代退。

4、投标保证金提交：投标单位以网上银行、电子汇款转账方式将保证金从投标单位基本账户转到指定账户，户名、开户行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开标后由中心根据到账记录开具已缴款单位情况列表，未从投标单位基本户汇出、汇往错误帐号、逾期到帐、未经项目报名备案的账户汇出的保证金均为保证金缴纳无效。

5、投标保证金退还：采购活动结束后，中心将在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将相应保证金无息退还中标成交供应商。未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退回至原缴款账户）

6、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7、中标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中心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放弃中标资格的；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3）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8、有关投标、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操作方法详见《江阴市政府采购保证金供应商网上支付操作手册》，在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jiangyin.gov.cn/ggzy/）“政府采购”栏目——＞“资料下载（供应商）”中下载查看。

十三、中标无效的确认：

投标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单位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投标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单位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十四、签订合同：

1、采购中心宣布中标结果，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合同需经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见证。

2、合同签署并见证时，中标方向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缴纳**壹拾万元**履约保证金。

3、履约保证金退还：履约保证金在本项目验收合格后或有效期结束后退还，不计利息。供应商至采购中心办理退还履约保证金手续，退还履约保证金应携带项目验收合格并由采购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署、盖章的《采购项目验收及划款申请单》、保证金收据原件以及自行下载填写的《保证金退还流转单》。

（《保证金退还流转单》及《采购项目验收及划款申请单》下载方式：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jiangyin.gov.cn/ggzy/“政府采购——>资料下载](http://www.jiangyin.gov.cn/ggzy/)”）。

4、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监督合同的履行，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的问题，同时对售后服务进行评价。中标方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义务，政府采购中心将根据具体情况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作出相应处理。不可抗力除外。

5、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若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者具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十五、付款方式：

详见项目要求。

十六、政策功能：

1、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本项目，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75号）。

如果投标产品和服务属于小、微型企业产品和服务，需要提供投标产品生产企业以及投标人《中小企业声明函》。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监狱企业，应当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同一投标人，上述三项价格扣除优惠不得重复享受。

5、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的，联合体享受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投标人对提供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

7、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若提供的产品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所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单位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8、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单位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9、本项目执行江苏省财政厅《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力度的通知》。

十七、质量及验收：

项目完毕后，中标方书面通知采购人验收，采购人依据为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以及其他相关文件和资料，根据实际按照《江阴市政府采购验收管理暂行办法》情况组织验收，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十八、中标服务费：

本次采购，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为中标单位提供免费服务。

第四章　项目要求和有关说明

**以下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

一、项目概述

为保障全市电子政务专网和政府机房的安全、可靠、稳定运行，江阴市大数据中心对相关运维管理服务和政府机房有关核心设备维保进行整体服务外包。供应商主要承担政务专网的日常运维工作，提供优质的服务质量，确保网络稳定可靠运行；针对日常故障事件立即响应及解决，并提供故障报告；建立完善的突发事件处理流程和应急预案；通过阶段性运维服务，提供合理化改善建议等。

服务期限：3年，暂定为2020年4月15日至2023年4月14日。合同一年一签，具体起止时间合同中约定，合同金额根据中标价格三年平均分摊。

二、每年服务内容

**2.1 办公网络和电子政务专网运维**

**2.1.1 运维服务说明**

本服务内容主要负责包括江阴市政府大楼办公网络、江阴市行政事业中心办公网络的日常运维和江阴市全市电子政务专网（政务外网和财政专网的各镇、街道和各开发区接入点）的日常运维。主要内容包括：各类网络/电话线路、交换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服务存储设备、机房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性能调优以及有关办公终端的日常维护。

**2.1.2 江阴市政府办公大楼运维服务内容**

1、网络电话线路维护

保障大楼内网络、电话信息点正常使用，并按要求对信息点位进行故障排除、日常调整维护。

2、机房设施管理和维护

保障大楼内中心机房和弱电间内的网络核心设备、网络安全设备、服务器、UPS设备、精密空调、机房环境等正常运行，及时排除各类故障。

负责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测，从网络的连通性、性能等方面，确认设备运行状态，排除潜在隐患，确保网络的实时连通和可用。

3、巡检维护服务

定期对大楼中心机房和弱电间进行巡检，检查设备的工作状态、降低系统故障率。对发生的问题及时向采购方汇报并做好排除优化工作。

定期对所有网络设备进行配置备份。

4、信息资产管理

对政府大楼有关信息资产情况不定期进行全面梳理。建立相应的资产统计表、系统档案，根据资产变动情况及时更新，确保系统运行维护资料的全面、准确。

协助采购方更新、调整、分配IT资产，定期评估IT资产使用状况，定期进行设备维护和保养，确保设备的可用性和安全性。

**2.1.3 江阴市行政事业中心运维服务内容**

1、办公设备维护

大楼内IT办公设备故障诊断及维修、软硬件安装调试服务和IT周边设备维护，解决日常的IT办公设备及相关周边设备的使用故障。

2、网络电话线路维护

保障大楼内网络、电话信息点正常使用，并按要求对信息点位进行故障排除、日常调整维护。

3、机房设施管理和维护

保障大楼内中心机房和弱电间内的网络核心设备、服务器、UPS设备、机房环境等正常运行，及时排除各类故障。

负责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测，从网络的连通性、性能等方面，确认设备运行状态，排除潜在隐患，确保网络的实时连通和可用。

4、应用软件维护

提供办公设备日常软件的维护和技术支持，如操作系统、OFFICE、浏览器、输入法软件等（仅限日常软件，不包括采购方业务系统及专业软件）。

做好病毒防护工作，及时病毒检测，包括计算机网络设备日常监控、病毒木马安全事件的处理、软件备份和系统优化等。

5、巡检维护服务

定期对大楼中心机房和弱电间进行巡检，检查设备的工作状态、降低系统故障率。对发生的问题及时向采购方汇报并做好排除优化工作。

定期对所有网络设备进行配置备份。

6、信息资产管理

对行政事业中心有关信息资产情况不定期进行全面梳理。建立相应的资产统计表、系统档案，根据资产变动情况及时更新，确保系统运行维护资料的全面、准确。

协助采购方更新、调整、分配IT资产，定期评估IT资产使用状况，定期进行设备维护和保养，确保设备的可用性和安全性。

**2.1.4 江阴市电子政务专网运维服务内容**

1、服务范围

电子政务专网（政务外网和财政专网）的各街道（澄江、南闸、云亭、夏港、利港、申港）、各镇（璜土、月城、青阳、徐霞客、华士、周庄、新桥、长泾、顾山、祝塘）和国家高新区（含新城东）、临港经济开发区及靖江工业园区接入点和政务外网核心设备维护 。

2、服务内容

1）线路维护服务

协调线路运营商做好市电子政务专线的故障排除、变更和维护工作。

2）巡检维护服务

定期进行巡检，检查设备的工作状态、降低系统故障率，对发生的问题及时向采购方汇报并协助做好排除优化工作。

3）政务外网核心设备维护

每季度对现网设备巡检一次，解决巡检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风险，并形成巡检记录；每月对现网配置进行备份和归档，确保故障发生时可用于快速恢复业务，当配置发生调整时，需立即执行额外备份；

梳理现网BRAS业务，删除垃圾数据，安全加固现网BRAS设备配置；网络架构、网元及协议配置、网络安全等提出合理化建议；

针对现网BRAS故障，及时响应处理，及时恢复业务，对于硬件故障等需要原厂支持的，应当及时进行报障，并全程跟踪和推动问题的处理，直至问题解决；

BRAS周边网元或业务发生故障，及时响应并配合处理，第一时间恢复业务；建立故障应急流程，每年进行一次故障演练并做好演练记录，针对演练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应急流程；

制定网络访问质量量化标准（带宽，时延，丢包率等指标），建立网络访问质量检测系统，标准化检测手段及检测流程；

根据上级机关的最新要求或业务需要，及时给出改造解决方案和整改配置，确保现网配置规划满足上级要求；上级机关单位等单位现场调研时的技术答疑、技术支撑等工作。

4）信息资产管理

对政务专网信息资产不定期进行全面梳理。建立相应的资产统计表、系统档案，根据资产变动情况及时更新，确保系统运行维护方面的全面、准确。

协助采购方更新、调整、分配IT资产，定期评估IT资产使用状况，定期进行设备维护和保养，确保设备的可用性和安全性。

**2.2 机房核心设备维保服务**

**2.2.1 服务说明**

随着业务的扩展和应用的深入，政府机房内的硬件规模越来越大，承担的功能越来越多，重要性越来越突出。因此政府机房的“预防性维护”就显得越来越重要，预防性维护立足于提升机房的整体可用性，能够使机房更有效地应对各种突发性事件，保证机房的网络系统及环境的稳定和可靠的运行。

机房核心设备维保包括：核心路由器原厂设备维保、安全信息设备规则库升级和机房环控系统维保。

本项目采用原厂质保方式，中标人须对设备进行原厂续保，报价须含原厂提供的配件及人工。

**2.2.2 核心路由器设备维保**

1.维保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数量 | 单位 |
| 一 | 核心网络设备 |  |  |  |  |
| 1 | CR-16004-AC | H3C CR16004核心路由器主机 | 华三 | 2 | 台 |
| 2 | CR-SPC-GP48LEF | 48端口千兆以太网光接口板(SFP,LC) | 华三 | 2 | 个 |
| 3 | CR-MRP-I | H3C CR16000管理路由处理板-带OAM模块&时钟模块 | 华三 | 2 | 个 |
| 4 | CR-SF08C | CR16008交换网板 | 华三 | 8 | 个 |
| 5 | CR-SPC-XP4LEF-I | 4端口万兆以太网光接口板(XFP,LC) | 华三 | 2 | 个 |
| 6 | LSTM3FANH | 风扇框模块 | 华三 | 2 | 个 |
| 7 | LSTM2PSRA | 交流电源模块-2000W | 华三 | 2 | 个 |
| 8 | LSTM1SPCABLE1 | 单相交流电源线-6根-3M | 华三 | 2 | 个 |
| 9 | LSTM2PEMC6 | 交流电源进线模块-6端口16A插座 | 华三 | 2 | 个 |
| 10 | XFP-SX-MM850 | XFP-10G-多模模块（850nm,300m,LC） | 华三 | 6 | 个 |

**备注：中标单位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供设备厂商出具的正式授权书和原厂质保函，不提供按提供虚假信息谋取中标处理。**

2.设备续保时间：3年，2020年4月15日至2023年4月14日。

3.维保内容：配合用户单位对设备检测、配置和系统维护，对硬件设备突发故障及时进行排查处理，如无法及时修复提供相应配件进行更换处理，并对存在硬件风险的设备进行更换处理。

**2.2.3 天融信安全信息设备规则库升级**

1.规则库升级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防火墙NGFW4000-UF(TG-61040) | 2 | 套 | 三年原厂规则特征库升级服务许可 |
| 2 | 入侵检测TopIDP3000(TI-51428) | 2 | 套 | 三年原厂规则特征库升级服务许可 |

**备注：中标单位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供设备厂商出具的正式授权书和原厂质保函，不提供按提供虚假信息谋取中标处理。**

2.规则库续保时间：3年，2020年4月15日至2023年4月14日。

**2.2.4深际通机房环控系统维保**

1.维保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 1 | 网络智能采集控制器 | SDC-1000，支持8路模拟量、12路开关量、4路大容量继电器控制输出，6路RS232/485串口，通过IP网络与监控服务器进行通信 | 1 | 台 |
| 2 | 监控管理服务器 | SGT-FS，2U机架服务器 | 1 | 台 |
| 3 | 串口协议转换器 | SGT-NPORT-5，支持串口和485到网络的透明传输；支持串口和485传输的modbus RTU转modbus TCP/IP。 | 8 | 台 |
| 4 | 3D实景效果展示 | SGT－3D（定制），3D实景效果展示，电子地图嵌入等功能 | 1 | 套 |
| 5 | 水浸变送器 | SGT-SJ01，包含检测报警控制器和漏水检测线缆(5米) | 6 | 个 |
| 6 | 定位漏水报警控制器 | SGT-STL600，包含引出线缆，四芯定位漏水检测线-30M带连接头，终止端，固定胶贴 | 2 | 个 |
| 7 | 温湿度传感器 | SGT-THY，可通过按键选择0-255个地址 | 16 | 个 |
| 8 | 红外检测 | SGT-HW01 | 8 | 个 |
| 9 | 光电烟雾传感器 | SGT-GD12 | 10 | 个 |
| 10 | 智能三项电量仪 | SGT-YD2060，测量三相四线的电压、电流、频率、功率因数、有功功率、无功功率等电力参数 | 4 | 台 |
| 11 | 市电通断电检测器 | SGT-D86，实现对机房重要空开回路的通断状态监测 | 3 | 台 |
| 12 | 蓄电池检测仪 | SGT-MBV1048，可测量48节12V蓄电池单体电压 | 8 | 套 |
| 13 | 管理系统软件 | SDCVIEW V4.0中央处理程序智能环境监控 | 1 | 套 |
| 14 | UPS监控嵌入软件开发 | SGT-UPS | 2 | 套 |
| 15 | 精密空调监控嵌入软件开发 | SGT-PAM | 6 | 套 |
| 16 | 门禁集中监控 | SGT-ACM | 1 | 套 |
| 17 | 视频集中监控 | SGT-VMM | 1 | 套 |
| 18 | 智能照明控制模块 | SGT-SMC-GCETH-8R | 2 | 套 |
| 19 | 红外探测器 | SGT-HW01,360度感应，配套智能照明控制 | 16 | 套 |
| 20 | 消防报警监控模块 | SGT-FAM,根据具体通信协议，嵌入软件开发程序。 | 1 | 套 |
| 21 | 移动终端访问模块 | SGT-APP/Android/IOS,通过手机等移动终端实现随时随地数据查询、浏览。以主软件开放式数据结构为基础，基于移动终端开发的APP，为用户提供最即时便捷的机房数据信息。用户可根据实际情况自定义关注内容，快速便捷的查询机房实时数据，随时随地获得图文并茂的曲线及饼图统计信息。系统在后台自启，一旦现场有报警信息，会第一时间推送通知提醒。 | 1 | 套 |
| 22 | 数据采集程序 | SGT-DAP,采用前置机独立进程，进行前段数据的采集和配置。 | 1 | 套 |
| 23 | 实时数据库 | SGT-DB,主要进行数据实时快照，提供实时数据访问 | 1 | 套 |
| 24 | 短信报警平台 | SGT-GSM,针对具体监测事件触发的报警按设置策略及设备本身的故障时，将通过GSM模块，自动向设置的手机号码发送报警短信，并在系统维修正常后自动发送信息给相关人员。告警短信内容包括报警设备的地点、名称、报警监测量、报警等级、报警日期、报警时间、报警值、报警原因等内容。 | 1 | 套 |
| 25 | 语音电话报警模块 | SGT-PHONE,针对重要监测事件（如：市电停电、UPS故障、精密空调故障等）触发的报警按设置策略自动将告警内容以电话语音的方式告知系统已设置好的多组值班电话，包括固定电话和移动电话。 | 1 | 套 |

**备注：中标单位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供设备厂商出具的正式授权书和原厂质保函，不提供按提供虚假信息谋取中标处理。**

2.维保时间：3年，2020年4月15日至2023年4月14日。

3.维保内容：

1）提供上述环境监控设备维保服务，维保服务包括人工、备件、软件升级、相关技术支持在内的一切服务；

2）定期检测机房环境监控系统各项目是否运行正常，并对各项参数及使用情况进行分析，保证系统运行正常；

3）每半年进行一次例行巡检，并对检查结果进行分析，提供分析报告。每次巡检必须进行各项报警测试，保证系统运行在正常状态；

4）对巡检当中存在的问题必须在第一时间报采购方，征得采购方同意后方可进行维护和整改；

5）在维保期内，用户在正常使用中出现非人为因素故障时，将免费维修和更换属质量原因造成的零部件损坏，同时提供免费软件本地、远程技术支持及新版本升级等服务。

三、服务要求

**1、总体要求**

中标方应提供优质的运维服务，并适时做好预防性维护，发生隐患即时解决，须重视采购方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中标方应在故障发生后立即响应，并尽快加以解决，对于非维护范围内的故障，中标方应在故障发生后积极配合其他服务商尽快加以解决；

中标方应保障江阴市电子政务网平台系统的稳定运行，包括：部署环境，搭建环境，故障定位处理，性能调优等服务。

中标方须在每年年末出具“运维服务年度总结”，总结全年的运维服务情况并提供合理的升级优化建议。

**2、人员要求**

中标方须建立完善和稳定的运维服务团队，须满足以下人员配置要求：

(1)江阴市电子政务专网服务人员配备要求：至少配备**3**名或以上维护工程师。服务人员应熟悉江阴市电子政务专网的网络架构和线路情况，并具备相关运维经验，能独立解决系统及设备出现的故障。

(2)江阴市行政事业中心运维服务人员配备要求：至少配备**2**名或以上驻场专业工程师。驻场服务人员应熟悉江阴市行政事业中心大楼网络架构并具备相关运维经验，能独立解决系统及设备出现的故障。

（3）江阴市政府大楼运维服务人员配备要求：至少配备**3**名或以上驻场专业工程师。驻场服务人员应熟悉江阴市政府大楼网络架构并具备相关运维经验，能独立解决系统及设备出现的故障。

（4）投标单位投标时需提供以上服务人员的名单和社保证明，并须在成交后3天内将服务人员的资质证书、个人信息等相关资料送至采购单位核实确认，并接受甲方的面试，面试通过后才能签订合同。如投标单位提供的资料和人员信息不实，采购方有权做出相应处理，并追究中标方的有关责任。

（5）采购单位在合同期内将不定期对中标人服务人员进行技术、能力、品德、服务态度、用户投诉率等进行综合考核，对考核不合格者有权做出相应处理。

（6）中标方提供的服务人员应相对固定，中标人如需更换服务人员，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提出人员变更申请，说明人员的变更原因，经采购单位同意后方可变换人员。

（7）中标方须设立本项目的管理人员和技术支持人员，并制定符合本项目工作特点的服务流程和方案。

**3、运维车辆要求**

由于江阴市电子政务专网节点面广、分散，为保证服务响应及时性，要求中标方需配备两辆或以上服务专用车辆。

**4、服务响应要求**

（1）保证采购单位设备7\*24小时（包括星期六和星期日）安全、稳定、高效运行。对于服务范围内的系统出现的任何软硬件故障，中标方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加以解决，否则承担采购单位由此造成的损失。

（2）电子政务专网出现故障时，中标方须立即响应并处理，尽快恢复系统运行。主干设备故障恢复不超过1小时，各节点设备故障恢复不超过2小时。

（3）政府大楼和行政事业中心运维提供驻场服务，出现故障须立即响应，解决时间一般故障不超过2小时，紧急故障不超过1小时。

（4）维保设备出现故障，如需更换设备和配件，中标方应协同设备厂商在4小时内免费提供配件更换。

（5）中标方全年不限次数提供紧急响应服务，整个服务期内因中标方无法在要求时间内解决问题而导致采购方聘请其他第三方赶赴现场排除故障和问题的情况超过2次的，将视为中标方无法满足采购方服务要求，可立即终止服务合同，所产生的全部经济与法律损失由中标方独立承担并于15个工作日内完成赔付结算。

**5、巡检服务要求**

中标方应定期提供巡检服务，要求如下：

1. 驻场服务人员须对政府大楼和行政事业中心内的中心机房和弱电机房进行安全巡检，巡检范围包括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服务器存储设备、UPS及配电、空调、机房环境等。驻场服务人员须每星期提供一次安全巡检报告，并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

2）服务人员应对服务范围内的电子政务专网各节点提供定期现场巡检服务，要求：

服务人员负责定期（每月至少四次）到各节点现场进行巡检，确认各节点设备运行状态，检查系统错误记录，排除潜在隐患，以确保系统能正常稳定运行。每次巡检均需以巡检书面报告将巡检的具体内容和有关巡检中发现的问题和处理结果报采购方。

**6、应急服务要求**

应建立全面的网络关键节点应急预案，做到有备无患。在遇到各类严重故障而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后，确保在最短时间内排除。

**7、保密要求**

中标方必须承诺对运维过程中的文档、资料、数据均有保密义务，由于中标方及其运维人员泄露、冒用、误用或违法使用而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中标方承担。中标方必须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

**8、项目组织管理要求**

1）中标方应充分考虑满足采购项目的服务外包要求，提出完整的运维方案、管理方案以及中标方人力资源配备方案（含管理人员、技术支持人员、应急服务人员）。

2）中标方必须明确实施采购项目的人员配置管理计划，包括组织结构、项目负责人、组成人员及分工职责。

3）中标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保证其所有项目人员到位并保持稳定。如因特殊情况发生任何人员变更，须将变更人及其工作影响、替换人资历等情况以书面材料报告采购方审查。因中标方原因的人员变更所造成的任何不良后果，须由中标方承担一切责任。中标方必须无条件接受采购方任何形式的监督检查，并承担因其人员不足、不到位所导致影响服务质量的违约责任。

中标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资源、进度、质量协调控制不力并影响到系统正常运转情况下，采购方有权与中标方终止合同，所产生的全部经济与法律损失由中标方独立承担并于15个工作日内完成赔付结算。

**9、服务管理要求**

1）中标方必须接受并服从采购方的监督、管理要求。无条件接受采购方提出的整改要求，并承担相应责任。

2）中标方在维保服务过程中应加强问题管理，特别对采购方提出的问题应在约定的时间内及时解决，并提交书面报告，否则由此导致的延迟责任由中标方承担。

3）中标方应加强对服务人员的管理及培训，并保证服务人员的稳定性，未经采购方允许不得擅自更换服务人员。

4）人员到位要求：合同签订后3天内须安排所有服务人员到位。

四、付款方式：

年度服务期满半年后支付年度服务费总额的50%，年度服务期满一年后支付年度服务费的50%余款。

五、有关说明：

1、本项目报价采用固定总价的方式。项目总价包括从项目成交起**三年**服务运维期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在合同实施期间，采购人不予支付中标人额外产生的其他费用。

2、投标人可对现场进行勘查（不统一组织，投标单位可与采购单位直接联系安排）。

3、投标人须于明细报价表中详细列明报价组成及主要内容。

4、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对招标文件中的条款或参数要求提出偏离意见或澄清，将视同投标人同意招标文件的要求。

5、项目完毕后，中标方书面通知采购人验收，采购人依据为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以及其他相关文件和资料，根据实际按照《江阴市政府采购验收管理暂行办法》情况组织验收，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6、凡涉及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或修正，均以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书面依据为准。

7、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对本次招标结果不作任何解释。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标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按照评分标准分别评定投标人的分值；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并按高低顺序排列，按中标规则确定中标候选单位，采购人确认为中标单位。若得分相同，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注：每部分的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合计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评分标准

| **评分项**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 | --- | --- | --- | --- |
| 一、价格部分  （10分） | 1.1 | 投标报价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分 | 10 |
| 二、技术部分  （55分） | 2.1 | 项目理解  （一） |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现状的了解和熟悉程度，考察方案与项目现状的吻合程度，进行综合评价。内容详细、现有项目情况理解透彻得7-9分，内容较详细、现有项目情况理解一般得4-6分，内容不够详细、现有项目情况理解较差得1-3分。 | 9 |
| 2.2 | 项目理解  （二） | 投标人了解并能熟悉项目整体网络架构：能提供电子政务专网网络架构拓扑图得2分，提供行政事业中心网络架构拓扑图得2分，提供市政府大楼网络架构拓扑图得2分，最高得6分。 | 6 |
| 2.3 | 服务方案  （一）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组织架构方案综合评审：  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好得4-5分；内容较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好得2-3分；内容不够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得1分。 | 5 |
| 2.4 | 服务方案  （二）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日常运维方案综合评审：  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好得6-8分；内容较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好得3-5分；内容不够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得1-2分。 | 8 |
| 2.5 | 服务方案  （三）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设备故障处理方案综合评审：  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好得6-7分；内容较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好得3-5分；内容不够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得1-2分。 | 7 |
| 2.6 | 服务方案  （四）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保密方案综合评审：  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好得4-5分；内容较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好得2-3分；内容不够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得1分。 | 5 |
| 2.7 | 管理制度 | 根据投标人的项目管理措施和服务流程设计的合理性、科学性，以及对项目实施监督、日常维护和巡检内容的档案管理、运维管理制度综合评审：  方案详细、合理得8-10分，内容较详细、较合理得4-7分，内容不够详细、不够合理得1-3分。 | 10 |
| 2.8 | 应急预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故障服务方案、系统重大故障的应急预案以及措施安排综合评审：  内容详细、合理得4-5分，内容较详细、较合理得2-3分，内容不够详细、不够合理得1分。 | 5 |
| 三、商务部分  （35分） | 3.1 | 综合实力 | ①投标人具有ITSS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得2分；  ②投标人具有政府行业网络和信息安全应急处置能力的得2分；（提供协议、聘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③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且认证范围包含网络代维服务等相关内容得2分；  ④投标人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得2分。  （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8 |
| 3.2 | 业绩案例 | 2018年以来，投标人具有政府机关类似维保服务项目业绩的，有一个得2分，最高得8分。  （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 8 |
| 3.3 | 服务人员配备 | 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服务人员中：  ①具有省级及以上网络信息安全管理机关核发的网络信息管理员上岗合格安全证书的，有一个得1分，最高得3分；  ②具有ITSS认证的IT服务工程师证书的，有1个得1分，最高得3分；  ③具有市级及以上保密局核发的计算机系统涉密培训证书的，有1个得1分，最高得3分；  ④具有网络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的，有1个得1分，最高得2分；  ⑤具有虚拟化认证工程师证书（如VMware、Citrix、Hyper-V）的，有1个得1分，最高得1分。  （须提供证书复印件，且项目负责人须提供本单位连续近6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项目组其他人员须提供本单位连续近3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 | 12 |
| 3.4 | 车辆配备 | 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单位自有车辆的，有1辆得1分，最高得2分。（须提供行驶证或发票等相关证明文件） | 2 |
| 3.5 | 本地化服务能力 | 根据投标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包括本地化服务的人员设备、服务机构与项目实施地距离远近、响应时间等）和服务承诺综合评审：  本地化服务方案和承诺好得4-5分；本地化服务方案和承诺较好得2-3分；本地化服务方案和承诺差得1分。 | 5 |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

甲方（采购单位）：

乙方（中标单位）：

1. 政府采购编号：
2. 采购内容：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格
3. 中标总金额：（大写）　　　　　　　；（小写）　　　　　　　，

按实结算项目的结算金额以项目完成后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作为结算依据。

1. 质量和包装要求及验收标准：
2. 交货期或完工期：
3. 交货地点和方式：
4. 货款支付步骤和办法：
5. 售后服务：
6. 违约责任：
7. 解决争议的方式：
8. 其它事项：
9. 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合同备案：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江阴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各执一份。
2. 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市政府采购中心见证。

|  |  |  |
| --- | --- | --- |
| 甲方（采购单位）： 　 （盖章） |  | 乙方（中标单位）： 　 （盖章） |
| 地址： |  | 地址： |
| 法定（授权）代表人： |  | 法定（授权）代表人：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  |  |
| 见证方：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盖章） |  |  |
| 见证方代表： |  |  |
| 年　　　月　　　日 |  |  |

第七章　合同条款（格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2、服务内容：

3、服务范围：

4、服务期限：

5、其他：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人民币总价款为　　　　　　　（小写），　　　　　　　　（大写）。

本合同服务期限内合同总价款不变。（有另行规定的除外。）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

（4）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2、质量保证：

3、售后服务：

第六条　验收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服务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根据《江阴市政府采购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程序组织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付款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2、付款方式：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2、

3、

4、

5、

6、

7、

8、

9、

10、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3)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4)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2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市政府采购中心见证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江阴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各执一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第八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投

标

书

项目名称：运维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编号：JYZF2020G034

投标单位：

二○二○年 月 日

一、投标函

致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收到贵中心JYZF2020G034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运维管理服务外包项目的投标。

1、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运维管理服务外包项目，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2、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限为开标后60天。

3、我方愿意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原始资料及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资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4、我方认为你们有权决定中标者。

5、我方愿意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合同条款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我方认可并遵守采购文件的所有规定，放弃对招标（采购）文件、评标办法、评分细则及配分提出质疑的权利。

7、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叁万元**的投标保证金。如我们在投标截止期后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遵守投标承诺或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8、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单位，我方愿意在合同签署并见证时缴纳**壹拾万元**的履约保证金。且我方如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处理，有不可抗力情形的除外。

9、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项目。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电话： 传真：

地址： 邮编：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二、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编号 | JYZF2020G034 |
| 项目名称 | 运维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
| 项目总价  （单位：元） | 小写：­­  大写： |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价格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 |  |  |
|  |  |  |
| 合计 | | 小写：￥  大写：人民币 |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项目服务方案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自行拟定针对本项目的详细项目服务方案：

五、商务、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一）商务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商务要求 | 投标文件  商务规范描述 | 有无偏离 | 偏离内容及原因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二）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技术要求 | 投标文件  技术规范描述 | 有无偏离 | 偏离内容及原因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单位应据实、详细填写上述表格，因未标明或表述含糊导致的评审风险将由投标单位承担。

2、质保期、工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等商务响应情况在“商务要求响应及偏离表”填写。产品技术参数要求响应等技术响应情况在“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填写。

3、若无偏离，在“有无偏离”栏中填写 “无”；若有偏离在“有无偏离”栏中填写 “有”并在“偏离内容及原因”栏中作出说明；若投标单位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清楚标明该事项并在“有无偏离”栏中填写“不能确定”。

4、“投标文件技术规范描述”完全照抄“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有被判定为负偏离的风险。

5、表格不够可另接。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综合实力

**（一）投标单位综合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公司基本信息** | | | | | | | | |
| 1 | 公司名称  （公章） |  | | | | | | |
| 2 | 注册资金： |  | | 3 | 公司地址： | |  | |
| 4 | 成立日期： |  | | 5 | 法定代表人： | |  | |
| 6 | 开户银行： |  | | 7 | 帐号： | |  | |
| 8 | 项目联系人： |  | | 9 | 联系电话： | |  | |
| **二、公司财务状况** | | | | | | | | |
| **上一年度财务状况** | | | | | | | | |
| 1 | 销售收（万）： |  | | 2 | 利润总额（元） | |  | |
| 3 | 年末“固定资产合计”（万）： |  | | 4 | 年末“流动资产”余额（万）： | |  | |
| 5 | 年末“短期负债”余额（万）： |  | | 6 | 年末“长期负债”余额（万）： | |  | |
| 7 | 年末“资产总计”余额（万） |  | | 8 |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万）： | |  | |
| **三、投标人其他信息** | | | | | | | | |
| （一） | 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认证： |  | | | | | | |
| （二） | 公司获得的荣誉信誉认证表彰等情况 |  | | | | | | |
| **四、提供的案例清单**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合同金额（万） |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 | | 实施时间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其他投标单位综合实力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龄 |  |
| 职 务 |  | 职 称 |  | 学位 |  |
| 具备的资质证书情况 | | | | | |
| 序号 | 资质证书名称（需提供相关证明） | | | 备注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经验、业绩情况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规模 | 实施时间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项目组成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性别 | 职称、资质 | 岗位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四）拟投入设备设施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设施名称 | 数量 | 品牌型号 | 设备功能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特授权　　　　代表我公司（单位）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参与评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单位）对授权委托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你处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委托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委托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电话：

通讯地址：

授权委托人签名：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必须提供本单位连续6个月（且至少包含近3个月中任意1个月份<不含投标当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 |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复印件 |

八、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政府采购编号：

日　　　　期：

**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公司（单位）参加本次运维管理服务外包项目的投标，作如下承诺：

1、我公司（单位）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2、我公司（单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我公司（单位）不具有违反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情形。

若有违背，我公司（单位）愿意承担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的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